

证券代码：300682

证券简称：朗新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9

债券代码：123083

债券简称：朗新转债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尼泊尔办事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尼泊尔办事处的议案》，近期，公司与尼泊尔电力局（Nepal Electricity Authority）签署了总额约1000万美元的销售合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日披露的《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为便于该项目顺利实施和执行，公司拟在尼泊尔设立办事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设立尼泊尔办事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设立办事处的基本情况

分支机构名称：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尼泊尔办事处

注册地点：尼泊尔加德满都

公司类型：办事处（常设机构）

上述信息以中国的境外投资主管机关、商务主管机关、外汇管理部门等相关政府机关的备案或审批结果以及境外办事处注册地的相关部门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当地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注册登记、开立银行账户等相关工作并签署相关协议。

三、设立办事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尼泊尔设立办事处，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及发展战略，创新公司海外营销模式，有助于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对公司的发展具有积极作用。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在尼泊尔设立办事处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尚需商务主管机构、外汇管理等相关部门审批或备案，若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对公司在尼泊尔设立办事处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7日